

税收学术研究丛集

17

#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

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 编

中国税务出版社

税收学术研究丛集

17

#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

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 编

中国税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编.

—北京: 中国税务出版社, 2007. 11

(税收学术研究丛集; 17)

ISBN 978-7-80235-094-6

I. 税… II. 中… III. 税收管理—研究—中国

IV. F812.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14501 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丛 书 名: 税收学术研究丛集 (17)

书 名: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

作 者: 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 编

责任编辑: 王迎新

责任校对: 于 玲

技术设计: 刘冬珂

出版发行: **中国税务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 (国宏大厦 B 座)

邮编: 100038

http: //www. taxation. cn

E-mail: taxph@tom.com

发行处电话: (010) 63908889/90/91

邮购直销电话: (010) 63908837 传真: (010) 63908835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天宇星印刷厂

规 格: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1

字 数: 270000 字

版 次: 2008 年 2 月第 1 版 2008 年 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35-094-6/F·1014

定 价: 35.00 元

---

如发现印有印装错误 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税收学术研究丛集》编辑委员会

主	编：杨崇春	王平武
	李长海	徐嘉彤
编委会成员：	安体富	李长海
	文东平	王平武
	徐嘉彤	杨崇春
	尤克介	杨文利
	赵恒	
策	划：罗力勤	黄琳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

主 编：刘崇良

## 绪 言

---

《税收学术研究丛集》是汇集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直接承担课题研究成果的一套丛书。自 2002 年编辑出版以来，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是学会内部的一个学术研究组织，成立于 1995 年。成员大体来自四个方面：一是税务系统离退休干部；二是现任各级税务机关司局级领导干部和有关业务干部；三是国务院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所属科研机构研究人员；四是财经类高等院校学者、教授。成员中不乏富有税收实践经验、理论造诣较深并且热心税收理论和政策研究的人才。学术研究委员会的主要任务是对一些重大税收理论问题和紧迫的税收政策问题集中进行研究。每年都根据经济税收发展形势的要求，确定若干重点调研课题，采取以分散调研为主、适当集中研讨的方式开展活动。由于各位成员的积极努力，每年都产生一批理论水平较高和实用价值较

大的论文、调研报告、政策建议等，得到较好评价，有的建议还为决策层所采纳。

为使更多的专家、学者和实际工作者能够分享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的研究成果，我们继续编辑出版《税收学术研究丛集》，希冀产生一种互动效果：一方面接受社会各界的检阅，并提供一个更加广泛交流切磋的平台，使我们能够听取税务系统内外专家、学者和实际工作者的宝贵意见，吸收营养，丰富自己；另一方面扩大影响，引起各方面都来关注、参与和支持我们的税收研究工作，把我国的税收理论建设和税收制度建设推上一个新的台阶。

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

2006年4月

## 说明

---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一书，是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税务文化建设研究”课题组2006年研究成果。

党的十六大指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必须大力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税务文化是社会主义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税务文化对于提高税务干部素质、增强干部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高税收管理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加强税务文化建设的实践总结和理论研究，将对促进税务系统精神文明建设和税收事业的发展有着重要的指导作用。

税务文化历史长久，内容丰赡。本课题组此次从税务文化的内涵与外延、税务文化内容与作用、税务文化建设途径及评定标准、税务文化建设实践与思考等四个方面进行了研究。

课题组由中国税务学会和国家税务总局人事司共同组织，董志林、李长海、刘崇良、蔡连山牵头负责。参加课题组的有：吉林省国税局，江苏省国税局、地税

局，安徽省国税局、地税局，福建省国税局、地税局，山东省国税局、地税局，湖北省国税局，湖南省国税局、地税局，广东省国税局和成都市地税局的有关同志。省局领导刘勇、刘楚汉、陈先森、石恩祥、连开光、林琼、徐锦辉、胡效国、徐火财、李克勤、孟庆启等同志对课题研究活动十分重视，亲自组织、热情指导、参加研讨、审定成果。课题组于2006年3月上旬和9月中旬，分别在武汉和福州召开了研讨会，交流研究思路和研究成果。本书收集了课题研究《总报告》，以及上述成员单位撰写的14篇论文和调研报告，并将西安市国税局组织的研究论文一并收入。湖北省和福建省国税局、地税局及税务学会对课题组研讨活动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特致衷心谢意！

中国税务学会学术研究委员会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课题组

2006年12月30日



# 目 录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总报告	
.....	中国税务学会学术委员会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课题组 ( 1 )
略述税务文化的内涵和外延	
.....	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 ( 31 )
对税务文化内容和作用的分析思考	
.....	安徽省国家税务局课题组 ( 48 )
税务文化建设途径选择研究	
——兼论税务文化建设评定标准	
.....	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 ( 60 )
税务文化建设问题探讨	
.....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课题组 ( 77 )
浅析税务文化的内涵和外延	
.....	广东省国家税务局课题组 ( 89 )
税务文化的内容与作用研究	
.....	山东省国家税务局课题组 ( 97 )
关于税务文化建设途径及评价体系研究	
.....	湖北省国家税务局 湖北省税务学会 课题组 ( 112 )

税务文化建设的实践与思考

..... 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 (177)

对税务文化建设若干问题的思考

..... 福建省国家税务局课题组 (194)

试论税务文化的内涵与功用

..... 湖南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 (213)

税务文化建设途径及评定标准研究

..... 成都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 (226)

对税务文化建设实践的回顾和思考

..... 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课题组 (249)

税务文化建设的途径及评定标准

..... 吉林省国家税务局课题组 (271)

浅析税务文化建设问题

..... 湖南省国家税务局课题组 (291)

税务文化建设基础理论问题初探

——兼论税务文化建设应遵循的原则

..... 西安市国家税务局课题组 (310)

#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总报告

中国税务学会学术委员会  
《税务文化建设研究》课题组

税务文化建设作为一个系统工程，涉及到税收工作的各个领域，其功能和效用在于它能够为社会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党的十六大报告指出：在当代中国，发展先进文化，就是发展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以不断丰富人们的精神世界，增强人民的精神力量。税务文化作为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肩负着塑造税务干部精神品质，丰富其精神生活，有效促进税务管理现代化的重任，而且“在一定程度上代表着党和政府的形象，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窗口，是实现先进文化的重要载体”（谢旭人）。有助于和谐社会伟大蓝图的实现。基于这一认识，本报告对课题组在税务文化的内涵与外延、内容与作用、税务文化建设的途径及评定标准、实践与思考等四个方面的研究成果进行了概述，以期促进税务文化建设理论研究的深化和实践进程的深入。

## 一、税务文化的内涵与外延

探求税务文化的内涵与外延，这不仅是税务文化研究的逻辑前提，也是加强税务文化建设的实践前提，这一任务就是要力求

税务文化建设的组织者和参与者从思想上弄清楚税务文化“是什么”的问题，从而做到心中有数，行动有规，目标明确，思路清晰。

### （一）税务文化的内涵

所谓“内涵”是指一个概念所反映事物的本质属性的总和，目的在于揭示事物最本质的属性。因此，关于税务文化的内涵，就是揭示税务文化本质属性的总和。

1. 目前关于税务文化内涵的观点。关于税务文化的内涵，目前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主要观点如下：（1）有研究者认为，税务文化作为一种组织文化，是以税务精神为核心，以税务文化理念、税务价值取向、税务文化形态等精髓为主要内容，以税务物质文化、税务制度文化为支撑，以税务文化符号为标志的复合体系。（2）有研究者认为，税务文化是由税务干部在长期税收实践和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以特定的主体（税务干部，同时也包括其服务对象——纳税人）和特定的区域（税务机关）为载体的最高目标、价值标准、基本信念和行为规范的总和，是税收理念、税收体制、管理体系等一系列制度性和非制度性因素的复合体。（3）有研究者认为，所谓“税务文化”，是指税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长期税收工作实践活动中积累的物质形式、行为规范、管理制度、价值观念、职业道德等所获得的能力和创造的成果的总和。（4）也有研究者认为，“税务文化”是指以国家税收为平台，在文化范畴中具有具体自身特性的一种行政组织管理哲学，是税务职能部门在长时期税收工作实践活动和运作过程中形成和发展的，是以实现价值观体系，特别是税收的社会价值和税务工作人员个人价值的实现为目标，以公平的精神理念为核心，以良性互动、协调发展为根本方式，逐步生成的各种物质形式、行为规范、管理制度、价值观念、职业道德、风俗习惯和传

统的有机统一。在这些界定中，权威性的界定是国家税务总局谢旭人局长提出的：“税务文化是税务部门在长期的税收实践活动中积累的各种物质形式、行为规范、管理制度、价值观念、职业道德等的总和，包括物态文化、行为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四个层面。税务物态文化是指反映税收实践活动的物质形式，如税服、办税服务场所、税务工作器具、单证等；税务行为文化是指税务干部在税收工作中的言行举止；税务制度文化是指在税收工作中形成的一系列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如税收征管法、税务机关工作规则、税收管理员制度等；税务精神文化是指治税理念、价值观念、道德情操等。税务物态文化、行为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四个层面相互联系，相互交融，共同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其中，精神文化是税务文化的核心，是税务文化的高度浓缩和集中反映，也是税务文化中最活跃、最富于激励性的部分。”

诚然，上述税务文化内涵的界定，都从一定的角度和侧面，揭示了税务文化的内涵与本质，对于深化我们对税务文化内涵的理解，具有不可忽视的理论与实践价值。然而，这些关于税务文化内涵的界定都是从文化是“人类社会历史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的界定推出的。这样，其缺憾正如《中华文化辞典》所指出的：它只强调了凝固化的精神财富，而忽略了创造、传播精神财富的文化活动本身；且难以解释从精神财富到物质财富、从物质财富到精神财富之间的联系与转换。无法描述文化的动态特征，揭示文化的运动规律，只能为静态的文化制度专史研究与理论分析提供框架。

2. 税务文化的内涵与本质。从“文化”的词源意义探究，所谓“税务文化”，就其核心而言，其实就是一种税务机关的管理规范（道德的合法的），在外为规范，在内则为广大税务人员的稳定的内在心理品质。税务文化建设就是要不断寻找和创建优

良的税务行政规范（税务行政法与税务职业道德），并使之转化为每个税务人员稳定的内在心理品质的过程，进而促进和保证税务行政职责的履行，实现税务机关的历史与现实使命，最终增进全社会和每一个税务人员以及纳税人的利益总量。就其本质而言，税务文化是税务道德的实现精神，和税务道德一样，也是他律的，是一个共同体为了每一个成员的利益不得不选择的恶的手段（因为任何文化从根本上讲，都是对人的自由的一种限制和约束）。具体说，税务文化就是人类诸如公正、平等、人道、法治、民主等等普世道德原则与规则在税务领域的实现精神。税务道德是税务文化的价值导向系统，税务文化建设就是不断发现、创建和实现优良税务道德规范，合法的规范的实践过程。

## （二）税务文化的基本特征

税务文化的基本特征是税务文化区别于其他文化形态，诸如税收文化、企业文化等等文化形态的特有个性。税务文化作为税收文化系统的一个子系统，既受制于税收文化总系统运行规律的制约，又有自己相对独立的特性与特点；与企业文化相比较，其差异性更大。主要表现在，企业文化是作为创造社会财富的主体——企业，出于盈利目的所创建的一系列管理规范，是企业道德原则的实现精神。企业文化建设就是这些企业道德逐步转化为企业员工稳定的内在心理品质的过程。而税务文化与其他文化形态的主要区别，则在于其自身的职能与特点。

有研究者将税务文化的基本特征概括为：共存性、组织性、实践性、行政性、管理性、服务性等等。认为税务文化所研究的是有关税收活动中的文化因素，因此税务文化研究的对象往往具有文化共存性的特点；认为税务机关作为专门负责税收征收管理的业务部门，首先应是一种组织文化，要求处理好组织和个人在价值观、管理理念、行为准则等方面的冲突和矛盾；认为税收活

动就是实现这一分配关系的具体活动，是一种实践活动，必须在不断的税收实践中才能得以完善；认为税务机关担负着为国聚财的行政执法任务，应该属于行政文化，与纯粹意义上的企业文化有着本质的区别，应遵循着行政管理思想和理念；认为税务文化应是一种全新的管理文化，目的是要培养一种群体意识，树立正确的价值观和道德意识，优化出一种优秀的机关精神，以便提高税务管理的整体水平；认为要提升纳税人的素质与自觉纳税意识，实现纳税人与中国税务的良性互动，税务文化自然应该符合服务文化的特征。

还有研究者认为税务文化还应具有“法、公、德、细、新”等基本特征。法，就是坚持依法治税、依法行政，体现了税务文化的“法治”精神；公，就是坚持以人为本，把“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贯穿于税务管理的全过程，体现了税务文化的“公正”精神；德，就是指税务干部应当具备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体现了税务文化管理的“道德”精神；细，就是严谨细致，认真负责，体现了税务文化的“务实”精神；新，就是改革创新，体现了税务文化“与时俱进”的精神。

### （三）税务文化的外延

税务文化的外延是指“税务文化”这一概念所确指的对象的范围。税务文化由精神文化、制度文化、行为文化和物态文化四个方面构成。

1. 精神文化。精神文化是税务文化的核心，是整个税务文化的深层部分，是税务文化外延的最重要内容之一，决定着制度行为文化、物质形象文化的形成和发展，具有强大的导向、凝聚功能。它主要包括税务价值观和税务职业道德观。税务价值观是指一个单位内的全体税务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形成的对与税务工作相关的客观事物（包括人、事、物）的意义、重要性的评价标

准；税务职业道德是税务工作中约束税务工作人员的行为规范总和，它不仅仅属于制度层面的范畴，靠社会舆论的力量来约束税务工作人员的行为，也是税务工作人员的一种思想信念。税务文化就是要通过意志理念化，将上级的精神、领导的意志和思想转化成范围更加具体的理念，使之明确化、系统化。所谓精神理念是指一个组织在日常活动中逐渐形成的建立在共同价值观基础上的一种群体意识，是税务文化的核心。因此，对精神理念的提炼，应该结合自身的职责特点、地域与文化的特点，尽管在内容和表述方式上可能不同，但公平公正的核心价值观是一致的。目的在于通过加强税务精神文化建设，使全体干部明确价值取向，提高精神境界，增强综合素质，把个人的价值实现与税收事业发展目标紧密结合起来，为税收事业的发展贡献聪明才智。中国税务文化的核心价值观就是“聚财为国、执法为民”。具体而言，就是要结合实际，大力倡导法治文化、服务文化、创新文化、廉政文化、学习文化和团队文化，切实拓展税务文化内涵，构建具有中国税务特色的税务文化体系。

2. 制度文化。制度文化是税务文化的制度体系，主要指以文字形式出现的各种管理制度和行为规范。制度文化是税务文化的中层支撑，它为确保精神理念的实现起着规范、激励、约束的作用。这一层面的税务文化包括税制改革、征管体制的完善、人事制度的优化、政务事务管理制度的健全等内容。就税务制度文化建设而言，就是要以先进的管理理论为指导，不断改革和完善税收征管模式、行政管理机制和队伍建设措施，努力形成高效、严密、协调、规范的政务、事务、财务管理体制，合理配置各类资源。只有这样，才能为有效的政务、事务、财务管理奠定基础，才能够合理的配置各类资源，促进干部养成规范的执法行为，办税行为和文明的日常行为。因此，加强税务制度文化建设，就是要通过政策的执行和理念的宣导，推动税务职能部门和税务工



作人员的行为规范化、职业化，提高税务职能部门核心竞争力，使得税务组织发展具有可持续性。

3. 行为文化。行为文化是税务文化的中层支柱，是税务干部在税收工作中的言行举止，这些行为有的是在制度约束下形成的，有的是在个人道德的约束下形成的，主要包括文明窗口的示范性、先进典型的带动性、系统内外的和谐氛围等内容。从人员结构划分，可有领导行为、模范人物行为和税务人员群体行为。加强行为文化建设就是要不断促进干部养成规范的执法行为、办税行为和文明的日常生活行为；就是要不断促进领导行为、模范人物行为和税务人员群体行为的优化。就是说，行为体系必须是一个系统、完备的体系。只有这样，才能为有效的政务、事务、财务管理奠定基础，才能够合理的配置各类资源，才能促进干部养成规范的执法行为、办税行为和文明的日常行为。

4. 物态文化。物态文化是税务文化的表层部分，是精神观念文化、制度行为文化的物化成果和外在表现，主要包括税收业务物化成果、科技状况、税务机关环境、税务机关形象等内容，具有强大的辐射、感召功能。物质形象具体包括（1）领导形象：领导方式、领导行为；（2）服务形象：服务标准、服务标识、服务宣传；（3）干部形象：服装形象、礼仪形象、执法形象；（4）环境形象：服务环境、办公环境、工具标识。加强税务物态文化建设，就是要以“公正、廉洁、文明、高效”为定位，以税务工作成果为根本，以现代化科技装备为基础，以优质的税收管理服务为重点，打造税务形象品牌，不断优化税务机关的公共关系。当前，税务机关对内要重点体现现代化的特点，即服务方式和办税手段的现代化，全面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要树立公正执法、文明服务的整体形象，做到执法与服务的统一。对外，要一方面对守法纳税人文明服务，另一方面对偷税、逃税等违法行为要严厉打击，以此来维护合法纳税人的权益，而且必须